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增耕地项目清 场测绘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增耕地项目清场测绘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秋长街道办事处 地址：惠州市惠阳区金秋大道 111 号 联系电话：0752-3559001 联系人：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需取得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测绘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工作内容：城镇地籍测绘 1:500、I、II 级导线测量、青苗及附属物分户权属确认定界、规划定桩测量。 2. 野外地形数据及成图其内容为：属性调查，绘示意图，室内编辑、附着物地类等测定上图。

		<p>3. 服务人员要求：负责本项目测绘的单位必须健全，咨询人员经验丰富、专业配套，测绘项目负责人必须要有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p> <p>4.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等。</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为合同签订后至测绘服务完成。</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为惠州市惠阳区。</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最低下浮 0%，最高下浮 20%。</p> <p>3. 采购金额：最高限价为 75542.68 元。</p> <p>4. 计价标准：参照财政部、国家测绘局颁布《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 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 号）及惠阳区自然资源局日常测绘业务公示计费标准等相关规定。</p>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至服务完成为止。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签订合同为准。</p>
10	结算方式	按签订合同执行。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p>具体按签订合同为准。</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 报名的企业请在报名页面自行下载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p>
--	--

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秋长街道办事处

2026年6月8日

